

证券代码：832518

证券简称：佳汇设计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佳汇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中全票表决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19日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518	佳汇设计	2024年2月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绍兴市越城区二环南路1991号D楼2-4楼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，董事会提名陶锸、袁利红、滕勇、王宇翔、王锦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任董事就任前，原董事仍履行相关职责。

经核查，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，且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 2 名股东代表监事，1 名职工代表监事。

监事会现提名许钧静、杨陈菲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本次提名的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与经职工代表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任监事就任前，原监事仍履行相关职责。

经核查，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，且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现场登记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2月19日9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绍兴市越城区二环南路1991号D楼2-4楼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王宇翔 0575-88090869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佳汇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佳汇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25日